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新增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
 1. 亚普巴西汽车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亚普巴西）
 2. 亚普捷克汽车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亚普捷克）
- 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,500 万元
- 已实际为上述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：人民币 6,775.76 万元
-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-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担保基本情况

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，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2023 年度拟为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,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。

主要担保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/人民币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担保余额	本次新增担保额度	担保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	担保预计有效期	是否关联担保	是否有反担保
亚普股份	亚普巴西	100%	61.26%	6,775.76	15,000.00	4.06%	36 个月	否	否
	亚普捷克	100%	39.30%	-	7,500.00	2.03%	12 个月	否	否
合计				6,775.76	22,500.00	6.09%			

上述担保计划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。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
及被担保企业与贷款方共同协商确定。

(二) 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2022年12月13日,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
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度预计新增对外担保事项的议
案》。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亚普巴西

企业名称: 亚普巴西汽车系统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钱振

注册资本: 94,257,000.00 雷亚尔

住所: ROD RS-118, 12.701, GALPAO3 MODIOS 1-2E3, 94.100-420,
NEOPOLIS, GRAVATAI, RS

经营范围: 主要从事汽车零件及塑料制品的生产制造、销售及技术开发、
有关生产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;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
业务(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), 巴西现行立法所不禁止的其他任何活动等。

股东构成: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.00% 的股权。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, 被担保人资产总额 16,779.08 万元, 负债总额
8,747.75 万元, 净资产 8,031.33 万元, 资产负债率 52.13%; 2021 年度实现营业
收入 6,210.97 万元, 净利润-1,413.08 万元。(经审计)

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, 被担保人资产总额 20,532.61 万元, 负债总额
12,578.05 万元, 净资产 7,954.56 万元, 资产负债率 61.26%; 2022 年 1-9 月实现
营业收入 11,516.86 万元, 净利润-1,296.98 万元。(未经审计)

亚普巴西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。

(二) 亚普捷克

企业名称: 亚普捷克汽车系统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崔龙峰

注册资本: 1,787.72 万美元

住所: MLADA BOLESLAV II, PLAZY128, PSC 29301, Czech

经营范围：主要从事汽车零件及塑料制品的生产制造、销售及技术开发、有关生产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股东构成：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100% 的股权。

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被担保人资产总额 31,007.32 万元，负债总额 9,273.69 万元，净资产 21,733.63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29.91%；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5,061.44 万元，净利润 32.14 万元。（经审计）

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被担保人资产总额 32,504.08 万元，负债总额 12,774.96 万元，净资产 19,729.13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 39.30%；2022 年 1-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6,267.88 万元，净利润-1,494.45 万元。（未经审计）

亚普捷克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担保事项为年度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，尚未签署相关担保协议。公司将根据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和融资业务安排，择优确定融资方式，授权公司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签订相关担保协议。

四、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

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有利于子公司的持续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，具有必要性。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，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、履约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。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计新增对外担保事项的议案》，认为：

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，有利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。同意公司对其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2,500 万元的担保额度。议案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 12 个月内。

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本着客观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本次担保事项相关议案和材料的基础上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公司依法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，属于正常的日常生产经营行为，有利于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，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。

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情形。

我们同意本议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6,775.76 万元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 6,775.76 万元，上述数额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.93%、1.93%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。涉及外币借款担保部分按 2022 年 11 月 30 日汇率折算。

八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14 日